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呂蘭英
傳真：03-8462790
電話：03-8462860#355
電子信箱：oiasmi@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9月5日
發文字號：府教體字第108017378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時值炎熱季節，請貴校於開學後加強預防熱傷害之衛生教育宣導，以提升教職員工生自我防護知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8年8月29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80096742號函辦理。
- 二、本府業依教育部國教署107年6月26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70068377號函轉知交通部中央氣象局高溫資訊及請各校加強宣導熱傷害預防措施、緊急處置步驟等，並依108年6月12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80062947號函轉送衛生福利部製作之衛教資料。
- 三、近期氣溫持續偏高，為預防高溫造成民眾熱傷害，衛福部製作旨揭衛教資料，可供宣導熱傷害之認識與緊急處置時使用，請提醒所屬教職員工生注意防範；相關資訊請逕至該部國民健康署網站「預防熱傷害衛教專區」參閱，網址：<https://www.hpa.gov.tw/Pages/List.aspx?Nodeid=440>。



108/09/05



四、請貴校運用前揭資料，於開學後進行熱傷害之衛生教育宣導，以及評估調整或停止戶外課程活動，注意高危險群人員身體狀況；如所屬人員出現熱傷害徵兆，應儘速協助其離開高溫環境，並施予緊急處置及送醫。參考資訊說明如下：

- (一) 高溫資訊：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自107年6月15日起，每日17時發布各縣市隔日之高溫資訊，按氣溫高低與延續情形，分為黃燈、橙燈、紅燈3等級，並於當日依實際監測結果進行更新；前述資訊，於該局網站 (<http://www.cwb.gov.tw>)、「生活氣象」APP及Facebook「報天氣」粉絲專頁等處揭露。
- (二) 衛教資料：有關預防熱傷害宣導單張、懶人包及專文等，可逕至「教育部學校衛生資訊網」(網址：<https://cpd.moe.gov.tw/article.php?ctid=274>)或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預防熱傷害傳播專區」(網址：<https://www.hpa.gov.tw/Pages/List.aspx?nodeid=440>)下載運用。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本府教育處

